



儀禮經傳通解續

喪禮

卷

1022  
6





儀禮經傳通解續卷第七

卒哭祔練祥禫記吉祭忌日附

喪禮五

**補** 案喪禮但至虞禮而止卒哭祔練祥禫之禮經無文今取其散見於傳記者哀集編以補喪禮之缺喪大記補篇亦但止於虞禮若卒哭以後之禮亦此篇通載故列於喪大記之後

卒三日而殯三月而葬遂卒哭

謂士也雜記曰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

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此記夏從成起異人之間其義或殊○疏曰遂卒哭不言三虞者是記人略言之注云謂士也者以此篇是士虞故知三日三月據士而說引雜記者見大夫以上與士異者以其王制大夫士同有三日而殯三月而葬之文雜記云大夫亦同三月而葬卒哭則士云三月大夫五月卒哭之月不同者曲禮云生與來日成與往日鄭云與猶數也生數來日謂成服杖以成來日數也成數往日謂殯斂以成日數也大夫以上皆以來日數若然士云三日殯三月葬皆通成日成月數大夫以上殯葬皆除成日成月數是以士之卒哭得葬之三月內大夫三月葬除成月通成月則四月大夫有五虞卒

義禮經傳通解續卷第七

卷七

哭在五月諸侯已上以義可知云此記憂從或起異人之間其義或殊者上已論虞卒哭此記憂從始或殊其實義亦不異前記也○本經記○士三月而

葬是月也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諸侯五

月而葬七月而卒哭詳見喪大記士葬日條○又案檀弓卒哭曰成事疏云大夫三

月而葬約此天子七月而葬九月而卒哭○卒哭他

用剛日詳見士虞禮○將且而耐則薦薦謂卒哭之祭○

且而耐則為此卒哭而祭也○士虞禮記○是日也

以吉祭易喪祭卒哭吉祭○婦之喪卒哭夫若子主

之詳見士虞禮○祭成喪者必有尸詳見士虞禮○男男尸女

女尸同上○以上兩條○用嗣尸虞耐尚質未暇筮尸則從虞以至耐祭唯用一尸而已云虞耐尚質未暇筮尸者以其哀未殺故云尚質未暇筮尸若然練

祥則筮尸矣故小記云練筮日筮尸大祥筮尸可知是以鄭上文注云錢尸且將始耐于皇祖是用一尸

○士虞記○庖人共喪紀之庶羞詳見喪大記虞條○圉人

獸人共獸腊人共乾肉斂人共蠶蠶醢人共豆詳見記陳小斂奠條○籩人共籩詳見朔月月半奠條○自天子達於庶人

祭從生者詳見士虞禮○子為士祭以士子為大夫祭以

大夫同上○以上三條○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

成事耐皆大牢下大夫之虞也牲牲卒哭成事耐皆

少牢詳見喪大記虞條○祭稱孝子孝孫喪稱哀子哀孫各

其義稱○疏曰祭謂自卒哭以後之祭也吉則申孝子心故祝辭云孝或子或孫隨其人也喪稱哀

子哀孫者謂有虞以前祭也喪則痛慕未申故稱哀也故士虞禮稱哀子卒哭乃稱孝子○雜記○耐練

祥禫○卒哭曰成事詳見喪禮義○曰哀薦成事詳見士

禮義

禮義

禮義

禮義

禮義

禮義

禮義

禮義

○卒辭曰哀子某來日某齊耐爾于爾皇祖某甫尚

李辭卒哭之祝辭齊升也尚庶幾也不稱饌明主

饗為告耐也今文齊為齊○疏曰卒辭卒哭之祝辭

者謂迎尸之前祝釋孝子辭云爾但卒哭之祭實有

盛饌而不稱者以其卒哭祭主為告神將耐於祖而

設牲饌故女子曰皇祖妣某氏

女孫耐於祖母○疏

不言也

而灰或出而歸或未廟見而灰歸婦曰孫婦于皇祖

葬女氏之家既葬耐于祖母也

姑某氏

不言爾曰孫婦婦差疏也○差所賣反○疏

甫此則不曰爾而變曰孫婦婦差疏故不云爾也若

然上女子亦不云爾者文承孫下云爾可知直言其

皇祖妣

其他辭一也

來日某齊耐尚饗○疏曰他辭

異者耳

子及孫婦皆有此辭故云其他辭一也其耐女子云

來日某齊耐爾于爾皇祖妣某氏尚饗其孫婦云來

日某齊耐孫婦於皇祖妣

某氏尚饗○士虞禮記

○饗辭曰哀子某圭為而

哀薦之饗

詳見士虞禮記

案卒哭之祭是以吉祭

易喪祭則合稱孝子孝孫今尚稱哀者豈

孝子不忍忘其哀至

婦差婦  
本注無  
不云爾也  
本疏集  
爾也  
有此此  
本疏無

酒奠之酒  
本疏無

孝子不忍忘其哀至  
耐而神之乃稱孝歟  
○獻畢未徹乃餞  
三獻也餞送

行者之酒詩云出宿于泂飲餞于禰尸且將始耐于

皇祖是以餞送之古文餞為踐○疏曰自此蓋不脫

帶論卒哭之祭未徹餞尸於寢門外之事鄭云卒哭

之祭者案上文直云獻畢未徹乃餞不言卒哭鄭知

是卒哭之祭者以其三虞無餞尸之事明且耐於祖

入廟乃有餞尸之禮故鄭據卒哭而言若然三虞不

餞尸者以其三虞與卒哭同在寢耐則在廟以明且

當入廟以其易處鄉尊所故特餞送尸之禮也引

詩者彼生人餞行人之禮為行始此祭祀餞尸之禮

亦鄉祖廟為行始事雖異餞送飲酒是同故引為證

也知且將始耐於皇祖者下云明日以其尊兩餞于

班耐鄭云卒哭之明日也是明日之旦也

廟門外之右少南水尊在酒西勺北枋

少南將有事  
於北有玄酒  
即吉也此在西尚凶也言水者喪質無鼎不久陳古  
文餞為庶也○疏曰少南將有事於北者正謂下文  
云尸出門右南面已下是也云有玄酒即吉也者以  
其虞祭用醴酒無玄酒至卒哭云如初則與虞祭同  
今至餞尸用玄酒酒則尋常祭祀之酒非醴故云即  
吉也云此在西尚凶也者以其吉祭祭尊在房戶之

儀禮經傳通解

卷七

間至於虞祭尊在室是凶今卒哭餞尸尊洗在尊東

在門西不在門東是尚凶故變於吉也洗在尊東

**南水在洗東篚在西**在門之左**餞籩豆脯四脰**頂反

又他頂反○酒宜脯也古文脰為挺**有乾肉折俎二尹縮祭半尹在西**

**塾**乾肉牲體之脯也如今涼州鳥翅矣折以為俎實

優尸也尹正也雖其折之必使正縮從也古文縮

為蹙○從子容反○疏曰涼州鳥翅者經云乾**尸出**

肉折俎則漢時乾脯似之故鄭以今曉古也**執几從席從**

祝入亦告利成入前尸乃出者雖餞行飲酒尸將起

人亦告利成入前尸乃出者雖餞行飲酒尸將起

之時祝亦如虞祭告云利成尸乃興以前尸也知几

席素几葦席也者上經初虞云素几葦席在西序至

及再虞三虞及卒哭皆如初不見更設几席之文明

同初虞用素几葦席今卒哭祭未餞尸於門**尸出門**

外明是卒哭之几席故知是素几葦席也**右南面**

俟設席也○疏曰知俟設席者尸在門右南

面在坐北立下即云席設之事明俟設席也

**席設于尊西北東面几在右南賓出復位**將入臨之位

士喪禮賓繼

兄弟北上門東北面西上門**主人出即位于門東少**

西北面東上西方東面北上**南婦人出即位于主人之北皆西面哭不止**鄭注云

重餞尸○疏曰婦人有事自堂及房**人不哭洗廢爵酌獻尸尸拜受主人拜送哭復位薦**

而已今出寢門之外故云重餞尸也**尸即席坐帷主**

**脯醢設俎于薦東胸在南**胸其俱反○胸脯及乾肉

○疏曰主人拜送者案上祭云主人各拜特牲亦云

拜送則拜時吉凶同也云屈者在南變於吉者案曲

禮云以脯脩置者左胸右末鄭云屈中曰胸則吉時

屈者在左今尸東面而云胸在南則是凶禮屈者在

右末頭在左故**尸左執爵取脯搗醢祭之佐食授噲**

人變間  
本注看出  
字

鳥翅疏  
清本著作  
鳥翅

儀禮經傳通串

卷三

四

不酢而奠之是為禮有終謂若主人及兄弟踊婦

人亦如之主婦洗足爵亞獻如主人儀無從踊如初

賓長洗纒爵三獻如亞獻踊如初佐食取俎實于筐

尸謬從者奉篚哭從之祝前哭者皆從及大門內踊

如初男由廟門外無事尸之禮也古文譌作休

疏曰鄭知男女從尸男由左女由右及至也從尸不出大

在南婦人在北南為左北為右因從此位便故知男

子由左婦人由右也云從尸不出大門者由廟門外

無事尸之禮也者在廟以廟為限在寢門外以大門

為限正祭在廟廟門外無事尸之禮今餞尸在寢門

外則大門外無事尸之禮故鄭舉正祭况之從尸不

出大門外取正祭比之故註尸出門哭者止外餞於

云由廟門外無事尸之禮也

猶廟門○疏曰尸出大門哭者便止者正以餞於寢

門以大門為限似事尸在廟門為限故鄭云大門猶

也廟門

**賓出主人送拜稽顙**送賓拜於大門外○疏曰

也廟門

尸限故不出大門送之送賓於大門外自是常禮故

云送賓拜于大門外但禮有終賓無答拜之禮也

**主婦亦拜賓**女賓也

送男賓故知此主婦拜女賓也云不言送拜之於闈門之

闈門之內者浸上文男主人拜男賓言出送此明主婦

送女賓于門之內以其婦人送迎不出門見兄弟不

踰闈故也云闈門如今東西掖門者案爾雅釋宮云

宮中之門謂之闈則闈門在宮內漢時宮中

掖門在東西若人左右掖故舉以為况也

**經帶于廟門外**既卒哭當變麻受之以葛也夕日則

既卒哭當變麻受之以葛也者喪服鄭註云大夫以

上虞而受服士卒哭而受服士亦約此文而言也云

夕日則服葛者為耐期者今日為卒哭祭明且為耐

前日之夕為耐祭之期變麻服葛是變重從輕明且

亦得變不要夕期之時變之夕時言變麻服葛者

鄭云為耐期是因耐期即變之使賓知變節故也

**徹主人不與**入徹者兄弟大功以下言主人不與則

則鄭知入徹是大功以下者經云入徹主人不與明取

儀禮經傳通串

卷七

五

大功小功總麻之等入徹也云言主人不與則知文夫婦人在其中者上文直言丈夫說經不辨親疏下文則此文入徹主人不與之中丈夫婦人兼有可知以其平常祭時諸宰君婦廢徹不遲則婦人說首經凶祭丈夫婦人亦在但齊斬不與徹耳

**不說帶** 不說帶齊斬婦人帶不說也婦人少變而重帶帶下體之上也大功小功者葛帶時亦不說者未可以輕文變於主婦之質至耐葛帶以即位檀弓曰婦人不葛帶○疏曰知齊斬婦人帶不變也者案喪服小記云齊衰帶惡筭以終喪鄭云有除無變舉齊衰則斬衰帶不變可知齊斬帶不變則大功以下變可知云婦人少變者以其男子既葬首經腰帶俱變男子陽多變婦人既葬直變首經不變帶故云少變也云而重帶帶下體之上也者對男子陽重首首在上體婦人陰重腰腰是下體以重下體故帶不變也云大功小功者葛帶者案大功章云布衰裳牡麻經纓布帶三月受以小功衰即葛九月者又案小功章云布衰裳燥麻帶經五月者二者章內皆男女俱陳明大功小功婦人皆葛帶可知云時亦不說者未可以輕文變於主婦之質者變是文不變是質不可以大功以下輕服之文變主婦重服之質故經

直見主婦不見大功已下也云至耐葛帶以即位者此鄭解大功以下雖夕時未變麻服葛至耐日亦當葛帶即位也知大功以下夕時未變麻服葛者以其與主婦同在廟門外主婦不變大功以下亦不變若然夕時不變夕後入室可以變故至耐且以葛帶無即位也引檀弓者亦證齊衰婦人不葛帶之事

**尸則不餞猶出几席設如初拾踊三** 以餞尸者本為人亦從几席而出古文席為筵○疏曰自此至賓出論卒哭祭無尸可餞之事云凡席設如初者雖無尸送神不異故云如初故鄭云餞尸者本為送神也云丈夫婦人亦從几席而出者以其云出几席設如初即云拾踊三明在門外有尸行禮之處即知丈夫婦人從几席出可知言亦者亦餞尸之時也○詳見士虞記

○哭止告事畢賓出 禮記○脯曰尹祭 曲禮○

**父母之喪既虞卒哭疏食水飲不食菜果柱楣翦屏** 詳見通禮條

**天子崩國君薨則祝取羣** 詳見通禮條

**廟之主而藏諸祖廟禮也卒哭成事而后主各反其** 詳見通禮條





失事 廟中不諱

為有事於高祖則不諱曾祖夫人之

諱雖質君之前臣不諱也

遠也質猶對也 婦諱不

出門

婦親遠於宮

大功小功不諱

疏曰古人生不諱

事之則未諱至卒哭後服已受變神靈遷廟乃神事之敬鬼神之名故諱之諱避也生不相避名名以名質故言之不諱死則質藏言之則感動孝子故諱之也逮及也王父母謂祖父母也若及專父母則諱祖也何以然孝子聞名心瞿祖是父之所諱則子不敢言既已終不言若父母已亡而已便心瞿憶父母故諱之也

禮居

○大夫士諸父兄弟之喪既卒哭而歸

同 ○小功既

卒哭可以冠取妻下塲之小功則不可

大功卒哭可以冠子小功

卒哭可以取妻下塲小功齊衰之親除喪而後可為昏禮凡冠者其時當冠則因喪而冠之 ○雜記

喪者不遺人人遺之雖酒肉受也從父昆弟以下既

卒哭遺人可也

言齊斬之喪重志不在施惠於人 ○同上

○期之喪卒哭

而從政

詳見通禮

○君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

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也

同上

右卒哭 ○申繻曰周人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

禮既卒哭以木鐸徇曰舍故而諱新謂舍親盡之祖而諱新成者故言以諱事神名終將諱之 ○桓六年春秋左氏傳 ○子夏曰三年之喪

卒哭金革之事無辟者禮與孔子曰昔者魯公

伯禽有為為之也

詳見喪禮義

明日以其班祔

卒哭之明日也班次也喪服小記曰

已復于寢如既祔主反其廟練而後遷廟古文班或為辨辨氏姓或然今文為辨 ○疏曰引喪服小記者彼解中猶間也一以上祖又祖孫祔祖為正若無祖則祔于高祖以其祔必以昭穆孫與祖同昭穆故間

儀禮經傳通考卷之...  
一以上取昭穆相當者若婦則祔于夫之所祔之妾無則  
無亦間一以上若妾祔亦祔于夫之所祔之妾無則  
易牲祔女若也云凡祔已復于寢如既祔主各反其廟今祔  
者案曾子問云天子諸侯既祔祭主各反其廟今祔  
于廟祔已復于寢若大夫士無木主以幣主其神天  
子諸侯有木主者以主祔祭訖主反于寢如祔祭訖  
主反廟相引似故引為證也云練而後遷廟者案文二  
年穀梁傳曰作主壞廟有時日於練焉壞廟是練而  
遷廟引之者證練乃遷廟祔遷于寢若然唯祔祭與  
練祭祭在廟祭訖主反於寢其大祥與禫祭其主自  
然在寢祭之明日祔于祖父祭告於其其變而之吉  
○士虞記

**祭也比至於祔必於是日也接**

詳見喪禮義○程子曰喪須三年而祔若

卒哭而祔則三年都無事禮卒哭猶存朝夕哭若無  
祭於殯宮則哭於何處古者君歿三年喪畢吉禫然  
後祔因其祔祧主藏於夾室新主遂自殯宮入于廟  
國語言曰祭月享禮中豈有日祭之禮此正謂三年  
之中不徹几筵故有日祭朝夕之饋猶定省之禮如  
其親之存也至於祔祭須是三年喪終乃可祔也○  
高氏喪禮曰案禮既虞卒哭明日祔于祖父此周制  
也若商人則以既練祭之明日祔故孔子曰周已戚

已反宋本  
清本共作  
已復

吾從殷蓋期而神之人之情也若卒哭而遷祔于廟  
亦太早矣然唐開元禮則既禫而祔夫孝子哀奉几  
筵至大祥而既徹之矣豈可復俟禫祭乃始祔乎唐  
禮祥祭與禫祭隔兩月此又失之於緩故今於大祥  
徹靈座之後則明日祔于廟緣孝子之心不忍一日  
未有所歸也○朱文公先生曰眾言淆亂則折諸聖  
孔子之言萬世不可易矣尚復何說况甚而神之之  
意揆之人情亦為允愜但其節文次第今不可考而  
周禮則有儀禮之書自始歿以至祥禫其節文度數  
詳焉故温公書儀雖記孔子之言而卒從儀禮之制  
蓋其意謹於闕疑以為既不得其節文之詳則雖孔  
子之言亦有所不敢從者矣程子之說意亦甚善然  
鄭氏說凡祔已反于寢練而後遷廟左氏春秋傳亦  
有特祀于主之文則是古人之祔固非遂徹几筵程  
子於此恐其考之有所未詳也開元禮之說則高氏  
既非之矣然其自說大祥徹靈座之後明日乃祔于  
廟以為不忍一夕其無所歸也久矣凡此皆有未安恐  
不若且從儀禮温公之說次序節文  
亦自由有精意如檀弓諸說可見 ○小宗伯既葬  
**詔相喪祭之禮** 詳見喪大 ○大祝付練祥掌國事 音付

儀禮經傳通考卷之...

儀禮經傳通考卷之...

儀禮經傳通考卷之...

儀禮經傳通考卷之...

儀禮經傳通考卷之...

儀禮經傳通考卷之...

儀禮經傳通考卷之...

附○疏曰付練祥掌國事者附為虞卒哭後附祭於祖廟練謂十二月小祥練祭祥謂二十五日大祥除

衰杖此三者皆以國事大祝掌之故云掌國事也○春官○凡主兄弟之喪雖疏

亦虞之者以附與虞相近故連言之○詳見士虞禮

○婦之喪附則舅主之也○詳見士虞禮○主妾之

喪則自附至於練祥皆使其子主之其殯祭不於正

室附自為之者以其祭於祖廟○疏曰妾既卑賤得主之者崔氏云謂女君或攝女君也則自附者以

其附祭於祖姑尊祖故自附廟也妾合附於妾祖姑

若無妾祖姑則附於女君可也其殯祭不於正室者

雖攝女君猶下正適故殯之與祭不得在正室庾蔚

云妾祖姑無廟為壇祭之鄭云於廟者崔氏云於廟

中為壇祭之此謂攝女君若不攝女君之妾則不得

為主則別為壇不在祖廟中而子自主之也○雜記

○姑姊妹其夫死而夫黨無兄弟使夫之族人主喪

妻之黨雖親弗主夫若無族矣則前後家東西家無

有則里尹主之或曰主之而附於夫之黨妻之黨自

夫之黨其祖姑也○疏曰或曰主之者或人之說云妻黨主之而附祭之時在於夫之黨主之其義非也

○雜記○沐浴櫛搔翦彌自飾也搔當為爪今文曰沐

疏曰彌自飾也者上文虞沐浴不櫛註云自潔清不

櫛未在於飾鄭雖不言不在於飾沐浴少飾今附時

櫛是彌自飾也○士虞禮○凡喪小功以上非虞附練祥無沐浴

詳見士○耐杖不升於堂哀益衰敬彌多○卒哭而

耐耐而作主特祀於寢詳見喪大記作主條○卒哭

章內有用尸三條此條通用

考當互○用專膚為折俎取諸脰膾專猶厚也折俎謂

盡人多折骨以為之今以脰膾貶於純吉今文字為

折俎而說以為所俎亦甚誣矣古文脰膾為頭益也

○脰音益○疏曰鄭知折俎是主婦以下俎者特牲

記云主婦俎齎折佐食俎齎折少牢云主婦俎臠折

是其他如饋食如特牲饋食之事或云以左胖虞右

肩臂豈復用虞臂乎其不然明矣○疏曰如特牲饋食之事者知不如士虞饋食禮者虞不致爵則夫婦無俎矣上文有俎則附時夫婦致爵以附時變麻服葛其辭稱孝夫婦致爵與特牲同故云如特牲饋食之事也或云以左胙虞右胙附者當鄭君時有人解者云虞祭與附祭共用一牲各用一胙以左胙為虞祭右胙為附祭不是故鄭破之云今此經云如饋食謂如特牲饋食之禮尸俎用右胙解之主人俎左臂左胙之臂以為虞祭主人豈得復取虞時○外饗凡小喪紀陳其鼎俎而實之詳見喪大記虞條○卒哭章內有庖人以下三條此

**章通用** ○上大夫祔太牢下大夫祔少牢詳見卒哭章

**大夫附於士士不附於大夫附於大夫之昆弟無昆**

**弟則從其昭穆雖王父母在亦然**附依注作附音同昭常遙反○附皆

讀為祔大夫祔於士不敢以已尊自殊於其祖也士不祔於大夫自卑別於尊者也大夫之昆弟謂為士者也从其昭穆中一以上祖又祖而已祔者祔於先

灰可以祔祭於祖之為士者也士不附於大夫者謂先祖為大夫孫為士不可祔祭於大夫唯得祔於大夫之兄弟為士者無昆弟則從其昭穆者謂祖為大夫無昆弟為士則從其昭穆謂祔於高祖為士者若高祖為大夫則祔於高祖昆弟為士者雖王父母在亦然者謂孫灰之後應合祔於王父王父見在無可祔亦如是祔於高祖也祔者祔祭於神當從示旁為之云大夫之昆弟謂為士者也鄭恐經云祔於大夫之昆弟恐大夫之昆弟身作大夫士亦得祔之故云大夫昆弟為士者若大夫昆弟全無士者其孫雖士亦得祔之故前文云大夫附於士是孫之尊可以祔祖之卑也云從其昭穆中一以上祖又祖而已者謂父為昭子為穆中猶間也謂自祖以上間一世各當昭穆而祔之若不得祔祖則間去曾祖一世祔於高祖若高祖無可祔則間高祖之父一世祔高祖之祖故云祖又祖而已是中一以上喪服小記文也○雜記

○婦附於其夫之所附之妃無妃則亦從其昭穆之妃妾附於妾祖姑無妾祖姑則亦從其昭穆之妾夫所附之妃於婦則祖姑○疏曰無妃謂無祖姑則亦從其昭穆之妃謂亦間一以上祔於高祖之妃高

儀禮經傳通釋

卷七

一

祖無妃則亦祔於高祖之祖妃若其祖有  
昆弟之妃班爵同者則亦祔之○同上 ○男子附

於王父則配女子附於王母則不配  
父也有事於尊者可以及卑有事於卑者不敢援尊  
配與不配祭饌如一祝辭異不言以某妃配某氏耳

女子謂未嫁者嫁未三月而歿猶歸葬於女氏之黨  
○疏曰男子附於王父則配者謂祭王父并祭所配

王母女子附於王母則不配者謂在室之女及已嫁  
未三月而歿祔祭於王母則不祭所配之王父注云

配與不配祭饌如一祝辭異不言以某妃配某氏耳  
者案特牲禮不云配少牢禮云以某妃配但士用特

牲大夫用少牢其餘皆同是祭饌如一案少牢云以  
某妃配某氏鄭注云某妃某妻也某氏若言姜氏子

氏也此是言配也不言配者若特牲云用薦歲事于  
皇祖某子不云以某妃配特牲雖是常祭容是禋月

吉祭故不舉配云嫁未三月而歿猶歸  
葬於女氏之黨者曾子問文也○同上 ○公子附於

公子不敢威君○疏曰公子者若公子之祖為君公  
子不敢祔之祔於祖之兄弟為公子者不敢威

君故也○士大夫不得祔於諸侯祔於諸祖父之為

士大夫者其妻祔於諸祖姑妾祔於妾祖姑亡則中

一以上而祔祔必以其昭穆  
侯卑別也既卒哭各就其先君為祖者兄弟之廟而

祔之中猶間也○疏曰禮孫歿祔祖今祖為諸侯孫  
為士大夫而歿則不得祔祖謂祖喪宜自卑遠之故

也祔於諸祖父之為士大夫者諸祖疏諸祖之兄弟  
也既不得祔祖當祔祖之兄弟亦為大夫士者也其

妻祔於諸祖姑者夫既不得祔祖故妻亦不得祔於  
祖姑而可以祔於諸祖姑也諸祖姑是夫之諸祖父

兄弟為士大夫者之妻也若祖無兄弟可祔亦祔於  
族之疏不為諸侯者也然上云士易牲祔於大夫而

大夫不得易牲祔於諸侯者諸侯之賢絕宗故大夫  
士不得輕親也妾祔於妾祖姑者言妾歿亦祔夫祖

之妾也亡則中一以上而祔者亡無也中間也若太  
祖無妾則又間曾祖而祔高祖之妾也凡祔必使昭

穆同會祖非夫同列也然此下云妾母不世祭於孫  
否則妾無廟今乃云祔及高

諸侯不得祔於天子  
祖者當為壇祔之耳○小記 ○諸侯不得祔於天子

天子諸侯大夫可以祔於士  
人莫敢卑其祖也○疏

天子諸侯大夫可以祔於士

人莫敢卑其祖也

○疏

天子

諸侯

者亦謂耐於祭卑孫不可耐於尊祖也天子諸侯大夫  
 可以耐於士者祖雖賤而孫雖貴耐之不嫌也若不  
 耐之則是自尊欲○婦耐於祖姑祖姑有三人則耐  
 卑於祖也○同上  
**於親者**謂舅之母或而有繼母二人也親者謂所  
 母有三人親者謂舅之所生者言婦耐祖姑則耐於  
 舅之所生者也○同上○案張子曰耐葬耐祭極至  
 理而論只合耐一人夫婦之道當其初婚未嘗約再  
 配是夫只合一娶婦只是合一嫁今婦人夫或而不  
 可再嫁如天地之大義夫豈得而再娶然以重者計  
 之養親承家祭祀繼續不可無也故有再娶之理然  
 其葬其耐雖為同穴同筵几然譬之人情一室中豈  
 容二妻以義斷之須耐以首娶繼室別為一所可也  
○或問朱先生曰頃看程氏祭儀謂凡配止用正妻  
一人或奉祀之人是再娶所生即以前所生配謂凡配  
止用正妻一人是也若再娶者無子或耐祭別位亦  
可也若奉祀者是再娶之子乃許用所生配而正妻  
無子遂不得配享可乎先生云程先生此說恐誤唐  
會要中有論凡是適母無先後皆當並耐合祭與古  
者諸侯之禮不同○又曰夫婦之義如乾大坤至自  
有差等故方其生存夫得有妻有妾而妻之所天不

宏亦禮  
作恭

容有二況於死而配耐又非生存之比橫渠之說似  
 亦推之有太過也只合從唐人所議為允況又有前  
 妻無子後妻有子之礙其勢將有所枉陞而不安者  
 唯葬則令人夫婦未必皆合葬繼室別營兆域宜亦  
 可矣○今案喪服小記云婦耐於祖姑祖姑有二人  
則耐於親者祖姑有二人皆得耐於廟則其中必有  
再娶者則再娶之妻自可耐廟程子張子○其妻為  
特考之不詳耳朱先生所辨正合禮經也  
**大夫而卒而后其夫不為大夫而耐於其妻則不易**  
**牲妻卒而后夫為大夫而耐於其妻則以大夫牲**  
 大夫夫為大夫時卒不易牲也此謂始來仕無廟者  
 無廟者不耐宗子去國乃以廟從○疏曰其妻為大  
 夫而卒者謂夫為大夫時而妻或歿退不復為大夫而卒也  
 為大夫者謂妻或歿後夫或歿退不復為大夫而卒也  
 而耐於其妻則不易牲者謂夫既不為大夫若耐  
 祭此妻但依夫今所得用之牲不得易用昔大夫時  
 牲妻卒而后夫為大夫而耐於其妻則以大夫牲者  
 此謂妻或歿時夫未得為大夫也妻或歿後夫乃得為大  
 夫今既耐祭其妻則得用大夫牲妻從夫之禮故也  
 注云此謂始來仕無廟者若其有廟則或者當耐於

儀禮經傳通解

卷七

十三

祖不得祔於其妻今夫成祔於其妻故知是無廟者若其宗子去他國乃以廟從則祔於祖矣○同上

○士祔於大夫則易牲○疏曰謂祖為大夫孫為士

孫成祔祖則用大夫牲不敢用士牲士牲卑不可祭於尊者之前也祭殤與無後者不云易牲而此云易牲者前是宗子家為祭不得同如宗子之禮故殤及無後者依亡人之賚賤禮供之此是士卑許進用大夫牲故曰易牲然賤不祔費而此云士祔大夫者謂無士可祔則不得不祔於大夫猶如妾無妾祖姑易牲而祔於女君可也若有士則當祔於士故雜記云士不祔於大夫謂先祖兄弟有為士者當附於士不得附於大夫○妾無妾祖姑者易牲而祔於女君可也○同上

也○女君適祖姑也易牲而祔則凡妾下女君一等○疏曰妾當祔於妾祖姑若無妾祖姑當祔於高祖妾祖姑故前文云亡則中一以上今又無高祖妾祖姑則當易妾之牲用女君之牲祔於女君可也注鄭恐女君是見狂之女君故云女君適祖姑也妾與女君牲牢無文既云易牲故云下女君一等下女君一等者若女君小牢妾則特牲若○王父成未練祥而女君特牲妾則特豚也○同上

孫又成猶是附於王父也○未練祥嫌未祔祭序於昭

焉猶當為由由用也附皆當作祔○疏曰禮孫成祔祖今此明若祖喪雖未二祥而孫成則祔亦得用是祔禮祔於祖也注禮祔在練前若祔後未練之前則得祔直云未練足矣兼言祥者案文二年穀梁傳云作主壞廟有時日於練焉壞廟壞廟之道易擔可也改塗可也注云親過高祖則毀其廟以次而遷將納新神故示有所加以此言之則練時壞祖與高祖之廟改塗易擔示有壞意其以先祖入於大祖之廟其祖祔入高祖廟其新成者入祖廟是練時遷廟也三年喪畢祔於大祖廟是祥後祔也故云未練祥嫌未祔祭序於昭穆爾兼言祥者恐未祔故也故練祥兼言但祖祔祭之後即得祔新成之孫故云王父既祔則孫可祔焉然王父雖祔未練無廟孫得祔於祖其孫就王父所祔祖廟之中而祔祭王父焉○雜記

○庶子不祭殤與無後者殤與無後者從祖祔食不殤者父之庶也不祭無後者祖之庶也此二者當從祖祔食而已不祭祖無所食之也共其牲物而宗子主其禮焉祖庶之殤則自祭之凡所祭殤者唯適子耳無後者謂昆弟諸父也宗子之諸父無後者為墜

祭之○疏曰塋與無後者從祖祔食者解庶所以不自祭義也已不得祭父祖而以此諸親皆各從其祖祔食祖廟在宗子之家故○小記○曾子問曰女未廟見而已不得自祭之也

○有父母之喪尚功衰而附兄弟之塋則練冠附於

塋稱陽童某甫不名神也此兄弟之塋謂大功親以下之塋也斬衰齊衰之喪

練皆受以大功之衰此謂之功衰以是時而祔大功親以下之塋大功親以下之塋輕不易服冠而兄為塋謂同年者也兄十九而歿已明年因喪而冠陽童謂庶塋也宗子則曰陰童童未成人之稱也某甫且字也尊神不名為之造字○疏曰知大功親以下之塋者若大功正服則變三年之練此著練冠故知大功親以下之塋也若成人合服大功其長塋小功若成人小功其長塋則總麻皆得著此三年練冠為之祔故云大功親以下之塋言以下兼小功也已是祖之適孫若祔大功兄弟長塋得在祖廟若小功兄弟長塋則是祖之兄弟之後當祔於從祖之廟其小功兄弟身及父是庶人不合立祖廟則曾祖適孫為之

立壇祔小功兄弟之長塋於從祖立神而祭也皇氏云小功兄弟為士從祖為大夫士不可祔於大夫當祔於大功親以下從祖為士故祔小功兄弟長塋於已祖廟義亦得通云大功親以下之塋輕不易服者案服問大功塋長中變三年之葛得易首經要帶不得易服故此祔祭著練冠也云冠而兄為塋謂同年者也者此鄭自難云弟冠而兄得為塋者謂弟與兄同年十九也云兄十九而歿已明年因喪而冠者此新歿之兄既是小功之服不合變三年之練而得有因喪冠者謂已明年之初用父母喪之練節而加冠以後始祔兄弟也云陽童謂庶塋也宗子則曰陰童童未成人之稱也者曾子問庶子之塋祭於室白故曰陽童宗子塋祭於室奧則曰陰童云某甫且字也者檀弓云五十以伯仲是正字二十之時曰某甫是且字言且為之立字云尊神不名為之造字者以字者冠時所有此兄去年已歿未得有字雖云某甫是歿後祔時為之造字必造字者以神道事之不可觸名故也○雜記○曰孝子某孝顯相夙興夜處小心畏忌不惰其身不寧稱孝者吉祭○疏曰

對虞時稱哀案檀弓虞為喪祭卒哭為吉祭卒哭既為吉祭祔在卒哭後亦是吉祭故鄭以吉祭言之也

**用尹祭**

尹祭脯也大夫士祭無云脯者今不言牲號

脯者下曲禮云脯曰尹祭故知也但曲禮所云是天  
子諸侯禮用脯案特牲少牢無云用脯者故云大夫  
士祭無云脯者唯上饒尸有脯此非饒尸今不言牲  
號而云尹祭亦記者誤也以其上文初虞云敢用絜  
牲剛鬣今不言牲號而云尹祭是

**酒**

普薦劘羹不稱牲記其異者今文洩為醜○疏曰  
知普薦是劘羹者案上文虞禮及特牲皆云祝酌

奠于劘南則劘在酒前而設此亦普薦在酒上故知  
也但虞禮一劘此云饋食則與特牲同二劘故云普  
薦也云不稱牲記其異者對與初虞之等稱牲但記  
其異雖不說牲之號有號可知也若然云記其異者  
所以嘉薦普淖普薦洩酒與前不異記之以其普薦  
與前異將言設薦在普淖後洩酒前故并言其次矣

**適爾皇祖某甫以濟附爾孫某甫尚饗**

欲其附合兩

○疏曰欲其附合兩告之者欲使死者附於皇祖又  
哭亦反其廟無主則反廟之禮未聞以其幣告之手  
也卒哭成事而後主各反其廟然則士之皇祖於卒  
日天子崩國君薨則祝取羣廟之主而藏諸祖廟禮  
也

謂皇清本  
作皇

使皇祖與死者合食故須兩告之是以告死者曰適  
爾皇祖某甫謂皇祖曰濟附爾孫某甫二者俱饗是

其兩告也引曾子問者案彼鄭註云象有凶事者聚  
也云卒哭成事而後主各反其廟者至附須得祖之  
木主以孫附祭故也天子諸侯有木主可言聚與反  
廟之事大夫無木主聚而反之故云無主則反廟之  
禮未聞云以其幣告之乎者曾子問云無遷主將行  
以幣帛為主命此大夫士或用幣以依神而告使聚

之無正文故云乎以疑之○士虞禮記○卒哭條有  
祭稱孝子孝孫脯曰尹祭兩條此條通用當互考○  
案卒哭有饗辭此附禮既有尸則勸尸亦合有饗詞  
今案卒哭饗辭注云附及練祥亦同但改哀為孝耳  
則其詞當云孝子某主為而

**不虞耐待後事**

詳見變除並有喪變服條○練章有  
父母之喪將祭一條此條通用當互

**耐練曰告**

此致祭祀之餘於君子也攝主言致  
福申其辭也自祭言膳謙也耐練言

告不敢以為福膳也○疏曰以祭昨  
告君子使知已耐祥而已○少儀  
已喪通禮少記○詳見  
○朋友虞附而退  
雜記○詳見

喪通禮少記○詳見

○朋友虞附而退

雜記○詳見

右祔○殷練而祔周卒哭而祔孔子善殷期而

人情○君氏卒不祔于姑詳見喪大記命赴條

暮而小祥小祥祭名祥吉也檀弓曰歸祥肉古文暮皆作基○疏曰自祔以後至十三月小祥

故云暮而小祥引檀弓者彼謂顏回之喪饋祥肉於孔子而彼云饋此云歸者饋即歸也故變文言之引

之者證小祥是祭故○期而練詳見喪服義○十三月而

練上同○期之喪十一月而練十三月而祥十五日而

禫此謂父在為母也○雜記○凡卜筮日喪事先遠日詳見士喪禮卜筮條

○大祥○練筮日筮尸視濯皆要經杖繩屨有司告

具而后去杖筮日筮尸有司告事畢而后杖拜送賓

詳見變除練條○大祝練掌國事詳見禫條○大功者主人之喪

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詳見喪通禮主後章○大祥通用○主妾

之喪則練使其子主之詳見禫章○五廟之孫祖廟未毀

雖為庶人練則告詳見士喪禮命赴條○凡喪小功以上非練

無沐浴詳見禫章○練而慨然詳見喪通禮哀戚條○期而祭禮也

期而除喪道也祭不為除喪也詳見變除練條○練主用

栗詳見喪大記作主條○吉主於練同上○作主壞廟有時日於

練焉壞廟壞廟之道易檐可也改塗可也壞音怪檐以占反○

疏曰作主在十三月壞廟在三年喪終而傳連言之者此主終入廟入廟即易檐以事相繼故連言之非

謂作主壞廟同時也或以為練而作主之時則易檐改塗故此傳云於練壞廟於傳文雖順舊說不然故

不從之直記異同耳○文二年穀梁傳○作主之說已見喪大記作主條又案張子曰祔與遷自是兩事

祔者奉新灰者之主而告新灰者以將遷于此廟也既告則復新灰者之主於寢而祖亦未遷比至于練

乃遷其祖入他廟或夾室而遷新灰者之主于其廟今案橫渠之說如此鄭注亦然既因練而遷則必易

存親本疏  
作有親

檐改塗而後遷此疏乃謂壞廟在三年則失之矣但  
練雖遷主于廟祭訖復反主於寢詳見附章明日以  
其班附注文當考○卒哭祭成喪者必有尸以下  
二條又庖人以下至祭以大夫又祭稱孝子孝孫並  
此條通用○**曰薦此常事**祝辭之異者言常者暮而  
當互考也○**曰薦此常事**祭禮也古文常為祥○疏  
日注云祝辭之異者謂小祥辭與虞附之辭有異異  
者以虞附之祭非常一期天氣變易孝子思之而祭  
是其常事故祝辭異也云暮而祭禮也者喪服小記  
文案彼云期而祭禮也期而除喪道也祭不為除喪  
也注云此謂練祭也禮正月有親親亡至今而期期  
則宜祭期天道一變哀側之情益衰衰則宜除不相  
為也是以謂小祥祭謂常事也○士虞記○**自諸**  
附條饗辭此條所通用詳見附禮經當互考○**自諸**  
**侯達諸士小祥之祭主人之酢也齊之眾賓兄弟則**  
**皆啐之大祥主人啐之眾賓兄弟皆飲之可也**齊啐  
也齊至齒啐入口○疏日主人之酢也齊之者謂正  
祭之後主人獻賓長賓長酢主人主人受賓長酢則  
齊之也眾賓兄弟則皆啐之者亦謂眾賓及兄弟祭  
未受獻之時啐之也以其差輕故也大祥主人啐之

無算本疏  
作無算

者謂主人受賓酢之時主人啐之眾賓兄弟皆飲之  
可也者必知此主人之酢非受尸酢者以士虞禮王  
人主婦獻尸受酢之時皆卒爵虞祭比小祥為重尚  
卒爵今大祥祭主人受尸之酢何得唯齊之而已故  
知受賓酢也受尸之酢神惠為重雖在喪亦卒爵禮  
為輕受賓之酢但齊之知喪祭有受賓酢者鄭注會  
子問云虞不致爵小祥不旅酬大祥無算爵○**大夫**  
故知小祥之祭旅酬之前皆為之也○雜記○**大夫**  
**士父母之喪既練而歸朔月忌日則歸哭于宗室**詳  
通禮居處條○**婦人喪父母既練而歸**同上○**公之喪大夫**  
俟練士卒哭而歸同上○**既練舍外寢始食菜果飯素**  
食哭無時詳見喪服○**既練居堊室不與人居君謀**  
國政大夫士謀家事詳見通禮居處動作條○**期而小祥居堊**  
**室寢有席**詳見通禮○**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同上○**如三年之喪**  
禮弔條○**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同上○**如三年之喪**

禮弔條

禮弔條

禮弔條

則既顯其練祥皆行

詳見變除並有喪變服條

○父母之喪將祭

而昆弟既殯而祭如同宮則雖臣妾葬而后祭祭

主人之升降散等執事者亦散等雖虞附亦然

謂練

祥也言若同宮則是昆弟異宮也古者昆弟異居同財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有父母之喪當在殯宮而在異宮者疾病或歸者主人適子散等栗階為新喪略成儀○疏曰將祭謂將行大小祥祭也而昆弟既殯而祭者若將祭而有兄弟則待殯後乃祭也今不待葬後者兄弟輕故始殯後便可行吉事也如同宮則雖臣妾葬而后祭者兄弟既殯後而行父母之祭謂異宮者耳若同宮雖臣妾之輕卑亦猶待葬後乃行父母祭也所以爾者吉凶不相干故喪服傳云有於於宮中者則為之三月不舉祭庾氏云小祥之祭已涉於吉尸柩至凶故不可以相干其虞附則得為之矣若喪柩即去者則亦祭不待於三粟也等階也吉祭則涉級聚足喪祭則栗階故云散等也如此祥祭宜涉級於時為有兄弟喪故少威儀作散等也執事者亦散等者助執祭者亦栗階也雖

必異宋本作不異

虞附亦然者謂主人至昆弟虞附而行父母二祥祭而執事者亦散等○雜記○此條前附後大祥皆通用

○君之喪服除而後殷祭禮也

詳見喪變禮並有喪條

○三

年而后葬者必再祭其祭之間不同時而除喪

再祭練祥

也間不同時者當異月也既附明月練而祭又明月祥而祭必異月者以葬與練祥本異歲宜異時也而除喪已祥則除不禫○詳見變除久○耐練曰告詳見不葬條○殷祭以下二條大祥通用○耐練曰告詳見耐

右練

耐章有殷練而耐此章通用當互考

○曾子問曰祭如之何

則不行旅酬之事矣孔子曰聞之小祥者主人

練祭而不旅奠酬於賓賓弗舉禮也

奠無尸虞不致爵小

禮也孝公大祥奠酬弗舉亦非禮也

疏曰練小祥祭也旅

祥不旅酬大祥無無算爵彌吉

禮也

謂旅酬故奠無尸虞不致爵至小祥彌吉但得  
 致爵於賓而不得行旅酬之事也此皆謂喪事簡畧  
 於禮未備故也案士虞禮云男男尸女女尸檀  
 弓云虞而立尸是虞時始立尸故云奠無尸奠  
 尸異於生故未立尸虞是既葬之後形體已去  
 鬼神事之故立尸以象神也又案特牲云祝延  
 尸於奧尸即席坐主人拜妥尸尸答拜尸左執  
 解右取道楨于醢祭于豆間佐食取黍稷肺祭  
 授尸尸祭之祭酒啐酒祭釂乃食九飯主人洗  
 角升酌酌尸尸宰爵祝酌授尸尸以酢主人洗  
 人宰爵筵祝南面主人酌獻祝受宰爵主人  
 酌獻佐食佐食受宰爵此是主人之獻也特牲  
 又云主婦酌洗爵獻尸尸宰爵尸酢主婦主婦宰  
 爵主婦酌獻祝祝宰爵酌獻佐食佐食宰爵此  
 是主婦之獻也賓三獻獻于尸尸三爵止注云  
 尸止爵者三獻禮成欲神惠之均於室中云虞  
 不致爵者案士虞禮賓三獻尸尸宰爵禮畢無  
 致爵以下之事所謂虞不致爵也案特牲又云  
 尸止爵之後席于尸內主婦洗爵酌致爵于主  
 人主人拜受爵主婦拜送爵主人宰爵拜主婦

答拜受爵酌酢左執爵拜主人答拜之主人降  
 洗酌致爵于主婦席于房中南面主婦拜受爵  
 主人西面答拜主婦答拜所謂致爵也三獻之賓  
 爵酢宰爵拜主婦答拜所謂致爵也三獻之賓  
 作尸所止爵尸飲宰爵酢賓飲宰爵獻祝及  
 佐食致爵于主人主婦畢主人降階升酌西  
 階上獻賓及取賓訖主人洗解于西階前北面  
 酬賓訖主人洗爵于作階上獻長兄弟及眾兄  
 弟及內兄弟于房中獻畢賓乃坐取主人所酬  
 之解於作階前酬長兄弟兄弟受解於西階  
 前酬眾賓眾賓酬眾兄弟所謂旅酬也云小祥  
 不旅酬者賓不舉主人所酬之解不行旅酬之  
 事所謂小祥不旅酬謂奠酬於主人主人酬於  
 賓賓不舉也旅酬之後賓弟子兄弟弟子各酌  
 于其尊舉解各於其長賓取解酬兄弟弟子各酌  
 兄弟取解酬賓之黨所謂無算爵也云大祥無  
 無算爵之事故云大祥無算爵以其漸漸備  
 禮故云彌吉仍未純吉也昔者魯昭公練而舉  
 酬行旅非禮也者練祭但得致爵於賓賓不合  
 舉此爵而行旅酬今昭公不行之故曰非禮也  
 祥彌吉得行旅酬今孝公不然亦曰非禮○曾

問子

又暮而大祥又復也○疏曰此謂二十五日○父母

之喪三年而祥詳見喪○三年之喪二十五日而畢

上同○期之喪十三日而祥雜記○練章有喪事先遠

考○大祝祥掌國事詳見○五廟之孫祖廟未毀雖

為庶人練必告詳見○主妾之喪則自祔至於祥使

其子主之詳見○練章有大功者主人○非祥

無沐浴詳見○練章內有祭成喪者必有尸

祭稱孝子孝孫一條○曰薦此祥事變言祥事亦是

皆大祥所通用當互考○自諸侯達諸士大祥主

人啐之眾賓兄弟皆飲之可也詳見○如三年之喪

則既顙其練祥皆行詳見○練章有父母之喪

又三年而後葬者必再祭三○祥而廓然詳見

○既祥黝堊詳見○又期而大祥有醯醬居復

寢素縞麻衣詳見○祥而外無哭者禫而內無哭者

樂作矣故也外無哭者於門外不哭也內無哭者入

者○疏曰祥大祥也外中門外不哭也內中門內也禫已縣八音

於庭故門內不復哭也樂作矣故也○祥之日

鼓素琴詳見○喪復常讀樂章疏曰謂大祥除服

書之篇章謂○三年之喪祥而從政詳見○曾

子問曰廢喪服可以與於饋奠之事乎孔子曰說衰

與奠非禮也以擯相可也詳見

右大祥○孝公大祥奠酬弗舉亦非禮也詳見

○孔子既祥五日彈琴而不成聲哀未忘也十日而

成笙歌疏曰十日而不成聲者上云彈琴而不

以氣○疏曰十日而不成聲者上云彈琴而不

成聲此云十日而成笙歌之聲音曲諧和也先

彈琴後笙歌者由彈以手手是形之外故曰除

由外也祥是凶事用遠日故十日得踰月若其

卜遠不吉則用近日雖祥後十日亦○子夏既

除喪而見孔子予之琴和之而不和彈之而不

成聲樂由人心作而曰哀未忘也先王制禮而弗敢

過也起作子張既除喪而見予之琴和之而和彈

之而成聲作而曰先王制禮不敢不至焉雖情

同俱順禮○疏曰案家語及詩傳皆言子夏喪

畢夫子與琴援琴而弦衍衍而樂闕子騫喪畢

夫子與琴援琴而弦切切而哀與此不同者當

以家語及詩傳為正知者以子夏喪親無異聞

焉能彈琴而不成聲而闕子騫至孝之人故孔

子善之云孝哉闕子騫家語詩傳云援琴而弦

切切而哀以為正也熊氏以為子夏○魯人有

居父母之喪異故不同也○同上朝祥而莫歌者子路笑之笑其為夫子曰由爾

責於人終無已夫三年之喪亦已久矣夫為當

此人行三年喪者子路出夫子曰又多乎哉踰

月則其善也又復也○疏曰祥謂二十五日大

祥日得鼓素琴也時人皆廢而此獨能行何須

笑之案喪服四制祥之日鼓素琴不譏彈琴而

譏歌者琴以手笙歌以氣手在○顏淵之喪饋

祥肉饋遺孔子出受之入彈琴而后食之彈琴

哀也○

禮記經傳通解

卷七

三

中月而禫

禫大感反○中猶閒也禫祭名也與大禫

澹然平安意也古文禫或為導○猶閒也禫之閒下  
同○疏曰知與大禫閒一月二十七禫徒月樂二  
十八月復平常正作樂也云禫之言澹澹然平安意  
也者禫月得無所不佩又於禫月將鄉吉祭又得樂  
縣故云平安意也但至後月乃是即吉之正也○士  
虞記○檀弓疏云其祥禫之月先儒不同王肅以二  
十五月大禫其月為禫二十六月作樂所以然者以  
下云祥而縞是月禫徒月樂又與上文魯人朝祥而  
莫歌孔子云踰月則其善是皆祥之後月作樂也又  
閒傳云三年之喪二十五月而畢又士虞禮中月而  
禫是祥月之中也與尚書文王中身享國謂身之中  
閒同又文公二年冬公子遂如齊納幣是僖公之喪  
至此二十六月而左氏云納幣禮也故王肅以二十  
五月禫除喪畢而鄭康成則二十五月大禫二十七  
月而禫以雜記云父在為母為妻十三月大禫十五  
月禫者以雜記云父在為母為妻十三月大禫十五  
月禫為母為妻尚祥禫異月豈容三年之喪乃祥禫  
同月若以父在為母為妻而不伸故延禫月其為妻當  
亦不申祥禫異月乎若以中月而禫為月之中閒應  
云月中而禫何以言中月乎案喪服小記云妾祔於

妾祖姑亡則中一以上而祔又學記云中年考校皆  
以中為閒謂閒隔一年故以中月為閒隔一月也下  
云祥而縞是月禫徒月樂是也謂大祥者縞冠是月  
禫謂是此禫月而禫二者各自為義事不相干故論  
語云子於是日哭則不歌文無所繼亦云是日文公  
二年公子遂如齊納幣者鄭箴膏肓僖公母成風主  
婚得權時之禮若公羊猶譏其喪娶其魯人朝祥而  
奠歌及喪服四制云祥之日鼓素琴及夫子五日彈  
琴不成聲十日成笙歌并此獻子禫縣之屬皆據省  
樂忘哀非正樂也其八音之樂工人所奏必待二十  
八月也即此下文是月禫徒月樂是也其朝祥莫歌  
非正樂歌是樂之細別亦得稱樂故鄭云笑其為樂  
速也其三年問云三年之喪二五月而畢據喪事  
終除衰去杖其餘哀未盡故夏延兩月非喪之正也  
王肅難鄭云若以二十七禫其歲未遭喪則出入  
四年喪服小記何以云再期之喪三年如王肅此難  
則為母十五月而禫出入三年小記何以云期之喪  
二年明小記所云據喪之大斷也又肅以月中而禫  
案曲禮喪事先遠日則大祥當在下旬禫祭又在祥  
後何得云中月而禫又禫後何以容吉祭故鄭云二  
十七月也戴德喪服變除禮二十五月大祥二十七  
月而禫故鄭依而用焉鄭以二十八月樂作喪大記

喪服

卷三

三

何以云禫而內無哭者樂作矣以禫後許作樂者大記所謂禫後方將作樂釋其內無哭者之意非謂即作樂大記又云禫而從御吉祭而復寢聞傳何以云大祥居復寢聞傳所云者去聖室復寢宮之寢大記云禫而從御謂禫後得御婦人必待吉祭然後復寢其吉祭者是禫月值四時而吉祭外而為之其祝辭猶不稱以某妃配故士虞禮云吉祭猶未配○今案疏文所辨禫祭月日正讀禮者所當考元繫於孟獻子縣而不樂之下今移於○為父母妻長子禫為禫此庶學者易於檢尋也○為父母妻長子禫為禫者○疏曰此一經鄭云自所為禫者此一人而已然慈母亦宜禫也而下有庶子在父之室為其母不禫則在父室為慈母亦不禫也故不言○庶子在父之室則為其母不禫也○小記○庶子在父之室則為其母不禫也○宗子母在為妻之室則為其母不禫也○同上○宗子母在為妻之室則為其母不禫也○疏曰此一節論宗子妻尊得為禫妻仲禫之事宗子為百世不遷之宗賀瑒云父在適子為妻不杖不杖則不禫若父沒母存則為妻得杖又得禫凡適子皆然嫌畏宗子尊厭其妻故特云宗子母在為妻禫宗子尚然則其餘適子母在為妻禫可知賀循云出居廬論稱杖者必廬廬者必禫此

明杖章尋常之禮謂杖章之內居廬必禫若別而言之則杖有不禫禫有不杖者案小記篇云宗子母在為妻禫則其非宗子其餘適庶母在為妻並不得禫也小記又云父在為妻以杖即位鄭玄云庶子為妻然父在為妻猶有其杖則父沒母存有杖可知此是杖有不禫者也小記又云庶子在父之室則為其母不禫若其不杖則喪服不杖之條應有庶子為母不杖之文今無其文則猶杖可知也前文云三年而後葬者但有練祥而無禫是有杖無禫此二條是杖而不禫賀循又云婦人尊微不奪正服並厭其餘哀如賀循此論則母皆厭其適子庶子不得為妻杖也○故宗子妻尊母所不厭故特明得禫也○同上○期之喪十五月而禫詳見前練條○卒哭章內有天一條祭成喪者必有尸下二條庖人圍人籩人及祭從生者以下二條祭稱孝子孝孫一條又耐章饗辭皆此條通○中月而禫禫而飲醴酒始飲酒者先飲醴酒始食肉者先食乾肉先飲醴酒食乾肉者不忍發御厚味○禫而從御吉祭而復寢從御御婦人也

儀禮經傳通考

卷七

三

復寢不復宿殯宮也○疏曰吉祭而復寢者謂禫祭之後同月之內值吉祭之節行吉祭而復寢若不當四時吉祭則踰月吉祭乃復寢故士虞記云中月禫是月也吉祭猶未配注云是月是禫月也當四時之祭月則祭也亦不待踰月故熊氏云不當四時祭月則待踰月也案閒傳既祥復寢與此吉祭復寢不同者彼謂不復宿中門外復於殯宮之寢此吉祭後不復宿殯宮復於平常之寢文雖同義別故此注不復宿殯宮也○喪大記後

禫而內無哭者樂作矣故

也○詳見前

是月禫徒月樂

言禫明月可以用樂○疏曰是月禫徒月樂者

鄭志曰既禫徒月而樂作禮之正也孔子五日彈琴自省樂哀未忘耳踰月可以歌皆自身踰月所為也既禫始得備樂而在心猶未忘哀殺有漸是以樂亦隨之也○檀弓

右禫○孟獻子禫縣而不樂比御而不入

御婦

人矣尚不復寢孟獻

夫子曰獻子加於人一等

矣○加猶踰也○疏曰此一節論獻子除喪作樂得禮之宜也依禮禫祭暫縣省樂而不恆作

也至二十八日乃始作樂又依禮禫後吉祭乃始復寢當時人禫祭之後則恆作樂未至吉祭而復寢今孟獻子既禫暫縣省樂而不恆作可以御婦人而不入寢雖於禮是常而特異餘人故夫子善之云獻子加於人一等矣○檀弓

是月也吉祭猶未配

是月是禫月也當四時之祭月則祭猶未以某妃配某氏哀未

忘也少牢饋食禮祝曰孝孫某敢用柔毛剛鬣嘉薦普淖用薦歲事于皇祖伯某以某妃配某氏尚饗○某妃豐非反又音配○疏曰謂是禫月禫祭仍托寢此月當四時吉祭之月則于廟行四時之祭而猶未得以某妃配配哀未忘若喪中然也言猶者如禫祭以前不以妃配也案禮記云吉事先近日喪事先遠日則大祥之祭仍從喪事先用遠日下旬為之故檀弓云孔子既祥五日彈琴而不成聲十日而成笙歌註踰月且異旬也祥亦凶事先遠日案此禫言澹然平安得行四時之祭則可從吉事先近日用上旬為之若然二十七月上旬行禫祭於寢當祭月即從四時祭於廟亦用上旬為之引少牢禮者證禫月吉祭未配後月吉如少牢○吉祭而復寢○詳見禫條配可知也○士虞禮

右吉祭○僖八年秋七月禘于太廟用致夫人

禘三年大祭之名太廟周公廟致者致新成之主於廟而列之昭穆夫人淫而與殺不爇於寢於禮不應致故僖公疑其禮歷三禘今果行之嫌異常故書之○殺音試○春秋

禘而致哀姜焉非禮也凡夫人不爇于寢不殯

于廟不赴于同不祔于姑則弗致也寢小寢同盟將葬

又不以殯過廟據經哀姜爇葬之文則為殯廟赴同祔姑今當以不爇于寢不得致也○左氏

傳○閔二年夏五月乙酉吉禘于莊公三年喪畢致新

成者之主於廟廟之遠主當遷入祧因是大祭以審昭穆謂之禘莊公喪制未闋時別立廟廟

成而吉祭又不於太廟故詳書○夏吉禘于莊

公速也左氏○其言吉何據禘于太廟不言吉言吉者未

可以吉也都未可以吉祭經舉重不書禘于太廟嫌獨莊公不當禘于太廟可禘者

故加吉明大廟皆不當曷為未可以吉未三年也禮禘禘從先君

數朝聘從今君數三年喪畢遭禘則禘遭禘則禘○數所主反禘音洽三年矣曷

為謂之未三年三年之喪實以二十五月時莊公薨

至是適二十二月所以必二十五五月者取期再期恩倍漸三年也孔子曰子生三年然後免於

父母之懷夫三年之喪天下之通喪禮士虞記曰期而小祥曰薦此常事又期而大祥曰薦此

祥事也月而禫是月也吉祭猶未配是月者二十七月也傳言二十五五月者莊二十五五月外可

不其言于莊公何據禘于太廟不言周未可以

稱宮廟也曷為未可以稱宮廟在三年之中矣

當思慕悲哀未可以鬼神事之吉禘于莊公何以書譏何譏爾

譏始不三年也與託始同義○疏曰注經舉重不書者云春秋之義常事不書

有善惡者乃始錄而美刺之今既已舉重特書于莊公不書於太廟則嫌莊公一廟獨不當禘

大廟便可禘矣然莊公卑于始祖而言舉重者言三年之內作吉祭之時莊公最不宜吉故言舉重不謂莊公尊于始祖也○公羊傳○吉禘于莊公

致新灰者之主於廟廟之遠主當遷入太祖之廟因是大祭以審昭穆謂之禘莊公喪制未闕時別立廟廟成而吉祭又不於大廟故詳書以示譏

吉禘者不吉者也喪事未畢而舉吉祭故非之也

祀下本味有大字

○疏曰言禘於莊公即是莊公立宮而不稱宮者莊公廟雖立訖而公服未除至此始二十二月未滿三年故不得稱宮也此喪服未終舉吉以非之文二年亦喪服未終而大事于太廟不言吉者其譏已明故不復云吉言大事者秋禘而物成其祀故傳云大是事也著禘嘗是也凡祭祀之禮書者皆譏故范略例云祭祀例有九皆書月以示譏九者謂桓有二烝一嘗摠三也閔吉禘四也僖禘太廟五也文著禘嘗六也宣公有事七也昭公禘武宮八也定公從祀九也知禘是三年喪畢之祭者此莊公歲未二十二月仍書吉以譏之明三年喪畢方得為也知必

於太廟者明堂位曰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太廟是也其禘祀之月王肅杜預之徒皆以二十五月除喪即得行禘祭鄭玄則以二十八月初服吉嘗即禘於太廟明年春始禘於羣廟今范云三年喪畢禘於太廟必不得與明年春禘於羣廟同其除喪之月或與鄭合故何休注公羊亦以除喪在二十七月之後也方者未至之辭此實二十二月而云方者莊公以三十二年八月歲至此年五月始滿二十二月未盡其月為禘祭故言方或可譏其大速以甚言之故云方也○穀梁傳

小史若有事則詔王之忌諱

先王灰日為忌名為諱○疏曰先王灰日為忌名為諱者告王當避此二事○春官

大夫士父母之喪既練而歸忌日則歸哭于宗室

○君子有終身之喪忌日之謂也

○喪三年以為極亡則弗之忘矣故君子有終身之憂而無一朝之患故忌日不樂

禮義詳見喪禮

詳見練章

同

右忌日○文王之祭也事成者如事生思成者  
如不欲生忌日必哀稱諱如見親詳見喪禮義

儀禮經傳通解續卷第七終

儀禮經傳通解續卷第八

補服八

喪禮六

**補** 補服有五有見本經傳記者如父卒為祖後者  
補服斬之類是也有見它記者如祖父卒而後為  
祖母後者三年是也有見註疏者如天子諸侯父  
在為祖斬衰無期是也又有心喪有弔服悉類而  
分之以補經文之缺

父卒為祖後者服斬

詳見不杖期章為君之父  
母妻長子祖父母條傳 ○與

諸侯為兄弟者服斬

喪服小記○見 ○女為父喪未

練而出則三年既練而出則已既練而反則遂之

○詳見斬衰章子嫁反在父之室為父三年條下○  
又案不杖期章為君之父母妻長子祖父母疏云天  
子諸侯父在為祖皆斬衰無期○又云為曾祖後者  
服斬○斬衰章子嫁反在父之室疏云天子之女嫁  
於諸侯諸侯之女嫁於大夫仍為父不降斬衰三年  
○斬衰章諸侯為天子條下為天王斬衰疏云諸侯

諸臣皆為王斬衰○又斬衰章君條下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疏云凡與諸侯有五屬之親者皆服斬謂諸侯體尊不可以本親輕服服之○又補齊衰不杖期章為王后齊衰疏云士為國君斬○又云大夫之適子為君如士服斬衰○又云天子卿大夫適子為天子亦如士服斬衰○已上八條經傳之文不具今附見於此以補斬衰之缺下

右補斬衰

祖父卒而后為祖母後者三年喪服小記○詳見不杖章祖父母條○

為所後者之妻若子詳見斬衰章為人後者傳○女為母喪未練

而出則三年既練而出則已既練而反則遂之見補斬衰

章○又案不杖期章祖父母條祖父卒而后為祖母後者三年疏云若祖卒時父在已雖為祖期今父沒祖母亡亦為祖母三年○總麻章庶子為父後者為其母傳注云大夫卒庶子為母三年○又云士雖在庶子為母皆如眾人○斬衰章子嫁反在父之室疏云天子之女嫁於諸侯諸侯之女嫁於大夫仍為母

齊衰三年○已上見於注疏者凡四條

右補齊衰三年

為所後者之妻若子詳見斬衰章為人後者傳○又案不期章祖父母條下祖父卒

而后為祖母三年注云祖父在適孫為祖母服如父在為母齊衰杖期○不杖章大夫之適子為妻注云

大夫之庶子為妻杖期○又云大夫之適子父沒後為妻杖期已上見於注疏者三條

右補齊衰杖期

周禮司服凡喪為王后齊衰王后小君也諸侯為之

諸侯諸臣皆為天王斬衰王后齊衰故云凡以廣之鄭云王后小君也者解經臣為王后著齊衰之意鄭又云諸侯為之不杖期者案喪服不杖章云為君之母妻傳曰何以期也從服也但諸臣亦為王斬衰為后期鄭特言諸侯者以喪服斬衰章云臣為君諸侯為天子及至不杖章直云為君之母妻不別見諸侯為后之文故鄭解之本不見諸侯為后者以其諸侯為后與臣為之同故不別見也其卿大夫適子為君

夫人亦與諸臣同士之子賤無服當從庶人禮服問云諸侯之世子不為天子服注云遠嫌也與畿外之民同服服問又云大夫之適子為君夫人大夫如士服注大夫不世子不嫌也士為國君斬小君期大夫君服斬臣從服期天子卿大夫○君為天子三年夫適子亦當然故云如士服也

**人如外宗之為君也** 服問○詳見斬衰章○外宗為

**君夫人猶內宗也** 雜記○見斬衰章君條下○大夫之適子為君

**夫人太子如士服** 服問疏○詳見斬衰章君條○女未練而反則

**期** 喪服小記○詳見斬衰章子○世子為妻與大夫

**之適子同** 小記○見不杖期章大○公子之妻為其

**皇姑** 詳見喪服義○又不杖期章世父母叔父母傳

子注云女子在室亦如之○今案姑姊妹女子子

服經無明文見於注疏者有此三條蓋姪之為姑兄

弟之為姪在室姊妹之為兄弟在室女子子之為父母

及其餘親其服並當與男子服同○齊衰杖期妻傳

注云適子父在則為妻不杖○王為適孫適曾孫適

玄孫適來孫皆齊衰出周禮司服凡凶事服弁服注

云服弁喪冠也其服斬衰齊衰疏云服弁於上下文

不類者以是喪服故變其文也天子諸侯絕傷期正

統之期猶不降故兼云齊衰其正服大功亦似不降

也大功章曰適婦注云適子之妻傳曰何以大功也

不降其適也既無所指斥明關之天子諸侯也又服

問云君所主夫人妻太子適婦既言君所主服不降

也如是則為適孫之婦又當小功今注止云斬衰齊

衰者以其正服齊衰是不降之首然則王為適子斬

衰其為適孫適曾孫適玄孫適來孫則皆齊衰不杖

章云適孫傳曰何以期也不敢降其適也有適子者

無適孫孫婦亦如之玄謂凡父於將為後者非長子

皆期然則王禮亦適子成有適孫適孫成有適曾孫

向卜皆然也○又案喪服傳云始封之君不臣諸父

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天子之義亦當

然若虞舜之與漢高皆庶人起為天子蓋亦不臣諸

衰○又云士為小君期○又云太子君服斬臣從服

期○又云大夫適子為夫人太子如士服期○又云

三

傳禮經傳通解續  
天子卿大夫適子為王后太子如士服期○又斬衰  
章君條下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疏云兄弟俱作諸  
侯則各依本服不杖期○大功章大夫之妾為君之  
庶子注云士之妾為君之眾子亦期○大功章適婦  
條適婦不為舅後者注云凡父母於子將不傳重於  
適及將所傳重者非適服之皆如庶子不杖期○已  
上見於注疏  
者凡十二條

### 右補齊衰不杖期

宗子孤為殤大功衰小功衰皆三月親則月算如邦

人詳見齊衰三月章丈夫婦人為宗子宗子之母妻條○為所後者之祖父母

若子詳見斬衰章為人後者傳○又案齊衰三月章

宗為君夫人猶內宗也疏云內宗五屬之女嫁於庶  
人從為國君齊衰三月○齊衰三月章庶人為國君  
注疏云天子圻內之民為天子齊衰三月又總衰章  
諸侯之大夫為天子疏云圻內為天子齊衰三月則  
圻外之民不服可知○  
已上見於注疏者三條

### 右補齊衰三月

夫為人後者其妻為舅姑大功小記○見斬衰章為人後者為其父母報

條○公叔木有同母異父之昆弟死問於子游木當

春秋作戊衛公叔文子疑所服也子游曰其大功乎親者屬大

功是○疏曰喪服無文故子游疑之云親者屬大功  
是者鄭意以為同母兄弟母之親屬服大功是也所  
以是者以同父同母則服期今但同母而其兄弟是  
親者血屬故降一等而服大功案聖證論王肅難鄭  
禮稱親者血屬謂出母之身不謂出母之子服也若  
出母之子服大功則出母之父母服應更重何以為  
出母之父母無服王肅云同母異父兄弟服大功者  
謂繼父服齊衰其子降一等故服大功馬昭難王肅  
云異父昆弟恩繼於母不繼於父肅以為從繼父而服非也

狄儀有同母異父之

昆弟死問於子夏子夏曰我未之前聞也魯人則為

之齊衰狄儀行齊衰今之齊衰狄儀之問也檀弓○案魏明

內之清未  
作內以

帝景初中尚書祠部問同母異父昆弟服應幾月大  
常博士據子游鄭注大功九月高堂崇云聖人制禮  
外親正服不過總殊異外內之明理也外祖父母以  
尊加從母以名加皆小功舅總服而已外兄弟異族  
無屬疎於外家遠矣故於禮序不得有服若以同居  
從同爨服無緣章云大功乃重於外祖父母此實先  
賢之過也○齊穀王姬之喪穀當為告聲之誤也王魯莊  
公為之大功或曰由魯嫁故為之服姊妹之服或曰  
外祖母也故為之服春秋周女由魯嫁率服之如內  
女服姊妹是也天子為之無服  
嫁於王者之後乃服之莊公齊襄公女弟文姜之子  
當為舅之妻非外祖母也外祖母又小功也○疏曰  
齊王姬率穀梁傳云為之主者率之也案莊元年秋  
築王姬之館于外下云王姬歸于齊是由魯嫁也大  
功章君為姊妹女子嫁於國君者著大功之服  
王姬既比之內女故服大功也云天子無服者以尊  
卑不敵故也若嫁於王者之後天子以賓禮待之則  
亦大功也其女及為兄弟為諸侯者亦大功以喪服  
女子出嫁為兄弟大功故也案喪服云女子子為父  
後者期謂大夫士之妻有往來歸宗之義故喪服傳

云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是也諸侯夫人父  
母卒無復歸寧之理故諸侯夫人為兄弟為諸侯但  
大功耳熊氏以為服期非也案喪服小記云與諸侯  
為兄弟者服斬卑賤降等雖不為臣猶服斬衰與此  
別也○檀弓○又案不杖期章大夫之庶子為適昆  
弟傳注云大夫適子為庶昆弟大功○又云庶昆弟  
相為亦大功○小功章大夫之妻為庶子適人者注  
云君之庶女子在室大功嫁於大夫亦大功○大功  
章皆為從父昆弟之為大夫者注云適子為從父昆  
弟之為大夫者大功○大功章庶孫注疏云女孫在  
室大功○又司服疏云天子諸侯為適  
子之婦大功○已上見於注疏者六條

右補大功

適婦不為父後者則姑為之小功小記○詳見大  
功章適婦條下○  
為所後者妻之父母若子詳見斬衰章為人後者傳  
○又案大功章適婦條下  
適婦不為舅後者注云舅姑於婦將不傳重於適及  
將所傳重者非適服之如庶婦小功○又司服疏云  
天子諸侯為適  
孫之婦小功

右補小功

公子之妻為公子之外兄弟

謂為公子之外祖父母從母總○詳見喪服義

○為所後者之妻之昆弟若子

詳見斬衰章為人後者傳○為所

後者之妻之昆弟之子若子

同○從母之夫舅之妻

二夫人相為服君子未之言也

從才用反二夫人之夫音扶為于偽反○

二夫人猶言此二人也時有此二人同居或相為服者甥居外家而非之○疏曰以下云同爨總故知同居也云甥居外家而非之者以言從母及舅皆見甥稱謂之辭故知甥也甥來居在外姓舅氏之家見

有此事而或曰同爨總親可○疏曰甥既將為非禮非之也

或人以為於禮可許既同爨而食合有總麻之親此皆據總麻之正者非弔服也凡弔服不得稱服記云

請喪夫子若喪父而無服時朋友弔服而○士妾有稱無服故知此相為服非弔服也○檀弓

子而為之總無子則已

士卑妾無男女則不服不別貴賤○疏曰大夫費妾雖無

子猶服之故大夫為費妾總是別貴賤也○小記○改葬總

士妾賤無子則不服不別貴賤也○小記○改葬總

謂墳墓以他故崩壞將亡失尸柩也言改葬者明棺

物毀敗改設之如葬時也其奠如大斂從廟之廟從

墓之墓禮宜同也服總者臣為君也子為父也妻為

夫也必服總者親見尸柩不可以無服總三月而除

之○疏曰案既夕記朝廟至廟中更設遷祖奠云如

大斂奠即此移柩向新葬之處所設之奠亦如大斂

之奠士用豚三鼎則大夫已上更加牲牢大夫用特

牲士用少牢天子用大牢可知又朝廟載柩之時士

用軾軸大夫已上用輶不用蜃車飾以帷荒則此從

墓之墓亦與朝廟同可知臣為君子為父妻為夫唯

據極重而言餘無服也不言妾為君以不得體君差

輕故也不言女子子婦人外成在君家又非常故亦不

言諸侯為天子諸侯在畿外差遠改葬不來亦不言

也君親歿已多時哀殺已久可以無服但親見君父

尸柩故制服以表哀故皆服總也云三月而除者謂

葬時服之及其除也亦法天道一時故亦三月除也

若然鄭言三等舉痛極者而言父為長子子為母亦

與此同也○喪服記○又案通典漢戴德云制總麻

特下士  
本疏當作  
諸侯

子改葬其叔父問服於子思子思曰禮父母改葬總葬而除不忍無服送至親也肅又云本有三年之服者道有遠近或有艱故既葬而除不待有三

月之服也非父母無服無服則弔服加麻 ○葬桓王改葬也改葬之禮總舉下緇也

下因葬桓王記改葬之禮不謂改葬桓王當服總也江愨曰葬稱公舉五等之上改葬禮總舉五服之下以喪緇貌遠天子諸侯易服而葬以為交於神明者不可以純凶况其緇者乎是故改葬之禮其服唯輕言緇釋所以總也 ○莊公三年春秋穀梁傳 ○又案喪服小記以五為九疏從父昆弟之孫總麻 ○又云兄弟之曾孫總麻 ○總麻章夫之諸祖父母報注疏云夫之從祖祖父母報總麻 ○又云夫之外祖父母報總麻 ○又案凡言報者皆兩相為服以夫之外祖父母報推之則外祖父母為女子子之子之妻總麻又以夫之從祖祖父母報推之則兄弟之孫婦總麻

右補總

五世祖免 見喪服義 ○族之相為也宜弔不弔宜免不免

有司罰之

右補五世祖免

事師無犯無隱服勤至死心喪三年 詳見斬衰章父條 ○師

無當於五服五服不得不親 當猶主也五服斬衰至

弟子不當五服之一也而弟子之家若無師誨則五服之情不相和親也故云弗得不親是師情有在三

年之義故亦與 ○孔子之喪門人疑所服子貢曰昔親為類 ○學記 ○孔子之喪門人疑所服子貢曰昔

者夫子之喪顏淵若喪子而無服喪子路亦然請喪

夫子若喪父而無服 弔服而加麻心喪三年 ○疏曰

聖人與凡師不等當應特加喪禮故疑所服注知為師弔服加麻者案喪服朋友麻其師與朋友同故知亦加麻也麻謂經與帶也皆以麻為之故云加麻也又喪服記總麻章云朋友麻鄭云朋友雖無親而有同道之恩相為服總之經帶是也總為五服之輕又與錫衰等同為弔服之限故知總之經帶也論云為

則弔之聞  
云弔之聞  
本疏共有  
士字

師及朋友皆既葬除之凡弔服唯有弁經皆無帶也  
周禮司服及服問但云弁經不云帶其朋友之服諸  
侯及大夫等則皆疑衰故鄭注喪服云朋友之相為  
服則弔服也既特云弔服明諸侯及大夫等皆用士  
之弔服唯加總之經帶為異耳喪服朋友麻鄭注云  
服總之經帶又下文子游襲裘帶經而入鄭注云所  
弔者朋友是朋友相為加帶凡朋友相為者雖不當  
事亦弁經故下文云羣居則經是也○檀弓○又案  
朋友麻疏云三衰 ○孔子之喪二三子皆經而出  
經帶同有當考也

也出謂有所之適然則凡羣居則經出則否羣謂七  
十二弟

弔服加麻者出則變服子相為朋友服子夏曰吾離羣而索居○檀弓○又  
案家語子游曰吾聞諸夫子喪朋友居則經出則否

喪所尊雖經而出可也 ○孔子沒三年之外門人治任將歸入

揖於子貢相嚮而哭皆失聲然後歸子貢反築室於

場獨居三年然後歸任平聲○朱子集注曰三年古  
者為師心喪三年若喪父而無

服也任擔也場冢上之壇場也○孟子○程氏遺書  
曰師不立服不可立也當以情之厚薄事之大小處

之如顏閔於孔子雖斬衰三年可也其成己之功與  
君父並其次各有淺深稱其情而已下至曲藝莫不  
有師豈可一槩制服 ○孔子葬於魯城北弟子皆家于墓行心

喪之禮○又案齊衰杖期章父在為母傳  
疏云父在為母杖期心喪三年

右補心喪三年

無服而為位者唯嫂叔及婦人降而無服者麻雖無  
服猶

弔服加麻祖免為位哭也正言嫂叔尊嫂也兄公於  
弟之妻則不能也婦人降而無服族姑姊妹嫁者也

逸奔喪禮曰無服祖免為位者唯嫂與叔凡為其男  
子服其婦人降而無服者麻○疏曰哭嫂與叔為位

并及族姑姊妹女子出嫁於人元是總麻今降而無  
服亦當為位哭之加弔服之麻不為之祖免故云無

服者麻也麻謂總之經也兄公於弟妻不親者卑遠  
之也弟妻於兄公不服者尊絕之也爾雅釋親云婦

人謂夫之兄為兄公逸奔喪禮云凡為其男子服其  
婦人降而無服者麻者男子謂族伯叔族兄弟弟之等

為其族姑及姊妹既降無服其族姑姊妹為族伯叔  
族兄弟亦無服男之於女女之於男皆無服而加麻

○奔 ○傳曰夫之昆弟何以無服也其夫屬乎父道

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謂弟

之妻婦者是姦亦可謂之母乎故名者人治之大者

也可無慎乎 詳見大功夫之祖 ○姦叔之無服也蓋

推而遠之也 檀弓○程氏遺書曰問嫂叔古無服今

不是古之所以無服者只為無屬其夫屬乎父道者

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今上有

父有母下有子有婦叔父伯父父之屬也故叔母伯

母之服與叔父伯父同兄弟之子子之屬也故兄弟

之子之婦服與兄弟之子同若兄弟則已之屬也難

以妻道屬其嫂此古者所以無服以義理推不行也

今之有服亦是豈有 ○朋友麻 朋友雖無親有同道

同居之親而無服者 ○朋友麻 朋友雖無親有同道

帶檀弓曰羣居則經出則否其服也周禮曰凡

事當事則弁經其服有三錫衰也總衰也疑衰也王

為三公六卿錫衰為諸侯總衰為大夫士疑衰諸侯

及卿大夫亦以錫衰為弁服當事則弁經否則皮弁

辟天子也士以總衰為喪服其弁服則疑衰也舊說

以爲士弁服布上素下或曰素委貌加朝服論語曰

緇衣羔裘又曰羔裘玄冠不以弔何朝服之有乎然

則二者皆有似也此實疑衰也其弁經皮弁之時則

如卿大夫然又改其裳以素辟諸侯也朋友之相為

貌○疏曰云朋友麻者據朋友在他國加租免今此

在國相為弔服麻經帶而已注云朋友雖無親有同

道之恩相為服總之經帶者案禮記禮運云人其父

生而師教之朋友成之論語云以文會友以友輔仁

以此而言人須朋友而成也故云朋友雖無親有同

道之恩故為之服知總之經帶者以其總是五服之

輕為朋友之經帶約與之等故云總之經帶也云其

引周禮弔服之等證此朋友麻實疑衰也案周禮司

乎服也舊說者以士乎服無文故以士乎服布上素  
 下或曰素委貌加朝服前有此二種解者故鄭引論  
 語破之云緇衣羔裘玄冠竝是朝服亦不合首加素委貌  
 不以乎何朝服之有乎言朝服亦不言首所加故非  
 又布上素下近是天子之朝服又不言首所加故非  
 之也故注總破二者而云此之所服實疑衰也云又  
 改其裳以素辟諸侯者諸侯卿大夫否則皮弁辟天  
 子此諸侯之士不著疑裳而用素裳又辟諸侯也故  
 朋友之相為服即士乎服疑衰而素裳是鄭正解士  
 之乎服庶人不爵弁則其冠素委貌不言其服則白  
 布淺衣也以白布淺衣庶人之常服又尊卑未成服  
 以前服之故庶人得為乎服也凡乎服直云素弁環  
 經不言帶或云有經無帶但乎服既著衰首有經不  
 可著吉時之大帶吉時之大帶有采麻既不加于采  
 采可得加於凶服乎案此經注服總之經帶則三衰  
 經帶同有可知其乎服之除案雜記云君於卿大夫  
 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是知未吉則凡乎服亦  
 當依氣節而除竝與總麻同三月除之為士雖比殯  
 不舉樂亦既葬除之矣○喪服記 ○朋友皆在他邦祖免歸則已  
 親者當為主每至祖時則祖祖則去冠代之以免  
 已猶止也歸有主則止也主若幼少則未止小記曰

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朋友虞  
 祔而已○疏曰朋友或共遊學皆在他國而歿者每  
 至可祖之節則為之祖而免與宗族五世祖免同鄭  
 云無親者以其有親入五服今言朋友故知是義合  
 之輕無親者也既孤在外明為之作主可知凡喪至  
 小斂節主人素冠環經以視斂斂訖投冠括髮將括  
 髮先祖乃括髮括髮據主人齊衰已下皆以免代冠  
 以冠不居肉袒之體故也主若幼少則未止者本以  
 在外為無主與人為主今至家主若幼少不能為主則  
 朋友猶為之未止引小記者證主幼少不能主喪朋  
 友為主之義以雖有子小不能主大功為主者為之  
 再祭謂練祥朋友輕為之虞祔而已以其又無大功  
 已下之親此朋友自外來及在家朋友皆得為主虞  
 祔乃去又云小功總麻為之練祭可也是親疏差降  
 之法也○喪服記○今案注云無親謂在它邦無骨  
 肉之親故朋友為主非謂朋友是義合之輕無親  
 者也疏說非是○又案斬衰章君傳疏  
 云士無臣故僕隸等為之乎服加麻

右補乎服加麻

司服凡乎事弁經服

弁經者如爵弁而素加環經論  
 語曰羔裘玄冠不以乎經大如

總之經其服錫衰總衰疑衰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為弔服喪服小記曰諸侯弔必皮弁錫衰則變其冠耳士當事弁經疑衰變其裳以素耳國君於其臣弁經他國之臣則皮弁大夫士有朋友之恩亦弁經故書弁作紼鄭司農紼為弁弁而加環經即弁經○作紼音弁○疏曰言凡者以其弔事非一故亦云凡以廣之也云其服錫衰總衰疑衰者據下文陳三等弔服錫衰以下而說也云諸侯及卿大夫亦以錫衰為弔服者案服問云君為卿大夫錫衰以居當事則弁經大夫相為亦然故知之也云喪服小記曰諸侯弔必皮弁錫衰則變其冠耳者不言君而言諸侯則是弔異國之臣法不著弁經而云皮弁故云變其冠耳云國君於其臣弁經者服問云當事則弁經是也云他國之臣則皮弁者喪服小記文是也大夫士有朋友之恩亦弁經者喪服記云朋友麻故知大夫於士士自相於有朋友之恩者服麻也大夫相於不假朋友恩以其服問卿大夫相為亦錫衰弁經不言朋友也凡弔服天子之服下文具矣其諸侯弔服亦應三衰俱有但所用據文唯弁經其用總衰疑衰則文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經其用總衰疑衰則文夫已用錫衰故以二衰施於同姓異姓之士也案士

聞者本疏  
作問有

喪禮注云君弔必錫衰者蓋士有朋友之恩者加之與大夫同用錫衰耳大夫相於必用錫衰者以大夫雖以降服仍有小功降至總麻則不得以總衰為弔總衰既不弔明疑衰亦不可為故以錫衰為弔服也士之弔服不用錫衰者避大夫疑衰不用疑裳者鄭注喪服云避諸侯也凡弔服皆既葬除之其大夫妻亦與大夫同故喪服云大夫弔於命婦命婦也命婦也於大夫亦錫衰注云弔於命婦命婦也命婦也命婦也云為其妻出則不服與大夫小異耳○詳見○弁師喪服制度○無人弔服見前篇朋友麻疏○弁師王之弁經弁而加環經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弁經各以其等為之而掌其禁令詳見○凡弁經其衰侈袂上同○司服王為三公六卿錫衰為諸侯總衰為大夫士疑衰其首服皆弁經上同○天子之哭諸侯也爵弁經紵衣紵本又作縗又作純同側其反○服士之祭弔服麻不加於采此言經衍字也時人聞者弁經因云之耳周禮王弔諸侯弁經總衰○檀弓○公

為卿大夫錫衰以居出亦如之當事則弁經大夫相

為亦然為其妻往則服之出則否錫思歷反○弁經如爵弁而素加經

也不當事則皮弁出謂以他事不至喪所○疏曰此

明君為卿大夫之喪成服之後著錫衰以居也出謂

以他事而出不至喪所亦著錫衰其首則服皮弁君

往弔卿大夫當大斂及殯并將葬啓殯當如此之事

則首著弁經身衣錫衰若於士雖當事首服皮弁故

士喪禮云君視大斂注云皮弁服襲表是也大夫相

為亦如君於卿大夫不當事則皮弁當事則弁經故

雜記云大夫與斂亦弁經是也大夫於士雖當事亦

皮弁也公於卿大夫之妻及卿大夫相為其妻往臨

其喪則服錫衰不恆著之以居若餘事之出則不服

也其當殯斂之事○諸侯弔必皮弁錫衰所弔雖已

亦弁經也○服問○葬主人必免主人未喪服則君亦不錫衰必免者尊人君為之

變也未喪服未成服也既殯成服○疏曰皮弁錫衰

者此有二種一云皮弁錫衰謂弔異國臣也若自弔

已臣則素弁環經錫衰也故鄭注國君於其臣弁經

他國之臣皮弁一云此亦為自弔已臣而未當事則

皮弁錫衰至當事乃弁經耳所弔雖已葬主人必免

者謂諸侯來弔主人必為之重禮凡五服自大功以

上為重重服為免之節自始成至葬卒哭後乃不復

免也小功以下輕服為免之節自始成至殯殯後

不復免至葬啓殯之後而免以至卒哭如始成今若

人君來弔雖非服免時必為免以尊重人君來故也

必免謂大功以上也小功以下則不然也下云親者

皆免注云大功以上是也云未成服謂未括髮未散

麻帶經之屬云既殯成服○大夫有私喪之葛則

喪禮既殯三日成服○小記○大夫有私喪之葛則

於其兄弟之輕喪則弁經疏曰私喪之葛謂妻子之

於此之時遭兄弟之輕喪總麻亦著弔服弁經而往

不以私喪之末臨兄弟也若成服之後則錫衰未成

服之前身著素裳而首服弁經也兄弟輕喪謂總麻

也大夫降一等雖不服以骨肉之親不可以妻子未

亦弁經弁經者大夫錫衰相弔之服也如爵弁而素

者此謂成服以後大夫往弔哭身著錫衰首加弁經

大夫與殯亦弁經者此謂未成服之前故與殯亦加

弁經也○雜記○大夫之哭大夫弁經大夫與殯

亦弁經加環經曰弁經○疏曰大夫之哭大夫弁經

大夫與殯亦弁經者此謂未成服之前故與殯亦加

者此謂成服以後大夫往弔哭身著錫衰首加弁經

弁經其餘則異身著當時所服之服故士喪禮注云主人成服之後往則錫衰主人未成服君亦不錫衰則著皮弁服也若此大夫主人未成服之前身亦皮弁服而弁經若主人未小斂之前則吉服而往不弁經也○大夫弔於命婦錫衰命婦弔於大夫亦錫衰傳曰錫者何也麻之有錫者也錫者十五升抽其半無事其縷有事其布曰錫謂之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也錫者不治其縷衰在內也總者不治其布衰在外君及卿大夫弔士雖當事皮弁錫衰而已士之相弔則如朋友服疑衰素衰凡婦人相弔吉筭無首素總○疏曰錫謂不治其縷治其布以哀在內總則治縷不治布衰在外以其王為三公六卿重於畿外諸侯故也云君及卿大夫弔士雖當事皮弁錫衰而已者是士輕無服弁經之禮有事無事皆皮弁若然文王世子注諸侯為異姓之士疑衰同姓之士總衰今言士與大夫又同錫衰此言與士喪禮注同亦是君於此公士有師友之恩者也云凡婦人相弔吉筭無首素總者婦人弔之首服無文故特釋錫衰傳後乃解之必知用吉筭無首素總者下文女子子為父母卒哭折吉筭之首布

總此弔服用吉筭無首素總又男子冠婦人筭相對婦人喪服又筭總相對上注男子弔用素冠故知婦人弔亦吉筭無首○素總也○喪服記○羔裘玄冠不以弔喪主素吉主素總也○疏曰凶主素吉主玄故羔裘玄冠不以弔喪也凡物無飾曰素又禮祭服皆玄衣是喪主素吉主玄也○論語○季桓子死魯大夫朝服而弔子游問於孔子曰禮乎夫子不答他日又問夫子曰始死羔裘玄冠者易之而已汝何疑焉家語○案檀弓曰始死羔裘玄冠者易之而已注云養疾者朝服羔裘玄冠即朝服也始死則易去朝服著淡衣故云易之而已檀弓注據養疾者言之家語所載孔子答子游之言據弔者言之文同而意則異○曾子襲裘而弔子游裼裘而弔曾子指子游而示人曰夫夫也為習於禮者如之何其裼裘而弔也夫夫上音扶下如字○曾子蓋也子游於時名為習禮主人既小斂袒括髮子游趨而出襲裘

帶經而入曾子曰我過矣我過矣夫夫是也

於主人變乃變

也所弔者朋友○疏曰子游趨而出襲裘帶經而入凡弔喪之禮主人未變之前弔者吉服而弔吉服謂羔裘玄冠緇衣素裳又袒去上服以露裼衣則此裼裘而弔是也主人既變之後雖著朝服而加武以經又掩其上服若是朋友又加帶則此襲裘帶經而入是也案喪大記云弔者襲裘加武帶經是也○檀弓

○衛司徒敬子死

司徒官氏公

子夏弔焉主人未小

斂經而往子游弔焉主人既小斂子游出經反哭子

夏曰聞之也與曰聞諸夫子主人未改服則不經

疏曰

主人既小斂出經反哭與子游前裼裘弔朋友同也此雖不云帶凡單云經則知有帶猶如喪服云首經檀弓為師二三子皆經而出及朋友○魯昭公夫人羣居則經皆是包帶之文也○同上

吳孟子卒不赴于諸侯孔子既致仕而往弔焉適于

季氏季氏不經孔子投經而不拜

以季氏無禮故子

游問曰禮與孔子曰主人未成服則弔者不經焉禮

也家語○又案春秋左氏傳云孔子○魯婦人之鬢

而弔也自敗於臺始也

鬢側瓜反臺始上音胡下音臺○時家家有喪鬢而

相弔去纜而紿曰鬢禮婦人弔服大夫之妻錫衰士之妻則疑衰與皆吉笄無首素總○纜所買反黑縿韜紿○疏曰云士之妻則疑衰與者以士妻弔服無文故云疑衰與士弔服疑衰素裳故以為士妻弔服疑衰必知弔服夫妻同者以喪服大夫命婦俱以錫衰弔故也云皆吉笄無首素總者大戴禮文也○檀弓

### 右補弔服



